

一九八〇年香港青少年犯罪問題嚴重，整個社會就像埋下「計時炸彈」，爆發起來簡直不可設想，所以積極解決青少年問題，整個社會有責，亦是大家朝向改革的目標，而當時警隊公關部的「青少年警訊」更被視為重點組織的青少年活動。由警察栽培未來的滅罪接班人，多奇妙的事情。

「青少年警訊」辦得最是有聲有色，香港警方吸引青少年，把他們組織起來，以發展社會服務為主，協助撲滅罪行的先鋒，提供專項康樂活動。團員年齡，由九歲至十七歲。

少年警訊是在一九七四年成立，會員一直在增加，去到一九八二年，人數逾二十六萬，其中超過四千五百名為領袖會員。

他們獲得「正義朋友」的信息，在平日生活發現一些罪行的蛛絲馬跡，便會第一時間通知警方，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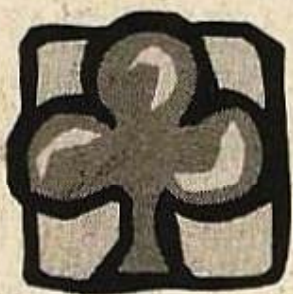
度非常成功地灌輸正面價值觀念給香港的年輕人。警務處還要擴大會員數目，遂與撲滅罪行委員會、教育司署聯名去信全港各中學校長，邀請他們加入反青少年罪行運動行列。

「滅罪」接班人

在校內成立少年警訊，並呼籲各會員擔任先鋒，向警方提供「惡霸」或黑社會在學校、住所附近或公共場所活動的消息，並與區內互助委員會及街坊會保持聯絡，爭取他們的支持。

一九八三年，少年警訊會員人數共三十一萬七千餘人，勢力浩大，成為警方的支援隊伍，實在厲害。當時這些滅罪先鋒「偵騎四出」，一見到鼠竊狗偷，風吹草動，第一時間通知警方破案。

吳昊



話說香江